
采购编号：ZXJD2025003

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采购 2025 年边缘绿地管养服务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3
第三章	投标须知.....	1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1
第五章	商务条款.....	31
第六章	合同条款.....	36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36
第八章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6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 2025 年边缘绿地管养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XJD2025003

项目名称: 采购 2025 年边缘绿地管养服务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3,656,86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采购 2025 年边缘绿地管养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 3,656,86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3,656,86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绿地养护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656,860.00	3,656,86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采购 2025 年边缘绿地管养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6)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采购2025年边缘绿地管养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 (5)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

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8)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及《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9)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02日至2025年04月0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4月22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 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 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 CA 锁购买: 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 E18、E19 窗口办理, 咨询电话 0912-3452148、029-88661298 或 4006-369-888 (陕西 CA 联系电话)。(4) 请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库。(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地址: 榆林市榆阳区青山西路 27 号

联系方式: 188091226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榆林市通达路高科城 A 座 7 楼东户 3 室

联系方式: 1770912024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磊

电话: 17709120240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榆林市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采购 2025 年边缘绿地管养服务
5	项目编号	ZXJD2025003
6	标段名称	/
7	标段编号	/
8	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5)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8）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及《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9）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管养服务并验收合格。
11	投标文件数量和提交截止时间	电子文件数量:电子投标文件<u>壹</u>份，后缀为（*.SXSTF）； 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注:1. 电子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提交，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12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 2025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13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14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5	现场勘查、标	☒ 不组织 ☐ 组织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前答疑会	投标人可自行安排勘察现场，由此产生的费用、不良后果、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提出的无效。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注意事项：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后缀为（*.SXSCF），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SXST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18	投标保证金	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上已上报后的网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自主上报信用承诺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6）
1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 ☐接受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20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后缀为“*.SXST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须逐页进行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以所发布的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为准，签章是指签字和盖章，即在当事人的签字上加盖印章。 注：未作格式要求的除外，擅自修改签字盖章指定格式将否决投标。
2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2.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3.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22	最高限价	☐无 ☒有 最高限价为：叁佰陆拾伍万陆仟捌佰陆拾元整（¥3,656,860.00 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者将被否决投标。				
23	评审办法及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评审因素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				
24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人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10 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考国家计委2002 年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及《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由<u>中标单位</u> 一次性支付给<u>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u>。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tr><td>服 费 务 类 率 型 中 标 金 额 (万 元)</td><td>货 物 招 标</td><td>服 务 招 标</td><td>工 程 招 标</td></tr></table>	服 费 务 类 率 型 中 标 金 额 (万 元)	货 物 招 标	服 务 招 标	工 程 招 标
服 费 务 类 率 型 中 标 金 额 (万 元)	货 物 招 标	服 务 招 标	工 程 招 标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table><tr><td>100 以下</td><td>1. 5%</td><td>1. 5%</td><td>1. 0%</td></tr><tr><td>100-500</td><td>1. 1%</td><td>0. 8%</td><td>0. 7%</td></tr><tr><td>500-1000</td><td>0. 8%</td><td>0. 45%</td><td>0. 55%</td></tr><tr><td>1000-5000</td><td>0. 5%</td><td>0. 25%</td><td>0. 35%</td></tr><tr><td>5000-10000</td><td>0. 25%</td><td>0. 1%</td><td>0. 2%</td></tr><tr><td>1 亿~5 亿</td><td>0. 05%</td><td>0. 05%</td><td>0. 05%</td></tr></table> 例如：某工程招标项目成交金额为 678.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 如下： 100 万元*1. 0%=1. 00 万元 （500-100）*0. 7%=2. 80 万元 (678. 2-500)*0. 55%=0. 9801 万元 服务费=1. 00+2. 80+0. 9801=4. 7801 万元。 本项目项目属性：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1. 1%	0. 8%	0. 7%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	1 亿~5 亿	0. 05%	0. 05%	0. 05%
100 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1. 1%	0. 8%	0. 7%																										
500-1000	0. 8%	0. 45%	0. 55%																										
1000-5000	0. 5%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	0. 2%																										
1 亿~5 亿	0. 05%	0. 05%	0. 05%																										
26	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	1. 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 号）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1。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事项如下： 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3.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文件截止之日。 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注：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自主上报信用承诺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								
27	关于中小企业执行的优惠政策说明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比例为 20%。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8	合同价款形式	本采购项目签订固定总价合同。								
29	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table><tr><th>序号</th><th>银行名称</th><th>产品名称</th><th>贷款额度</th><th>贷款期限</th><th>贷款利率</th><th>办理时效</th><th>联系人</th></tr></table>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长安	政采	1000 万	1-3 年	3.45%	72 小	魏 众
		2	中信	政采 E	1000 万	1-3 年	3.45%起	24 小	高 明
		3	光大	政采	1000 万	1-3 年	3.45%	72 小	艾思宇
		4	交通	秦政	1000 万	1 年	3.45%	24 小	张 飞
		5	中国	政采	1000 万	1-3 年	3.45%	72 小	李 浩
		6	招商	政采	3000 万	1-3 年	3.45%起	24 小	马 烨
		7	浦发	政采 E	1000 万	1 年	3.45%起	72 小	朱 君
		8	农商	政采	1000 万	1-2 年	3.45%-5	24 小	王 璐
		9	农业	政采	1000 万	1 年	3.45%以	24 小	米璐洁
		10	民生	政采 E	3000 万	1 年	3.45%起	24 小	郝双双
		11	兴业	政采	1000 万	1 年期	3.4%	72 小	薛万隆
		12	广发	政采	1000 万	1 年	3.45%起	24 小	李思嘉
		13	建设	E 政通	1000 万	1 年	3.2%	72 小	张 宇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30	其他	招标文件与媒体发布的采购公告不一致时，以采购公告为准；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榆林市财政局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资质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1.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产品）和服务

2.2.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2.2.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商务条款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八章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 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省级公告·>更正公告】;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6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项目的技术资料）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按顺序编写。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产品运输、安装调试、保险、后期技术支持、税费、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9.2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工作内容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5 投标报价大于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9.6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评标委员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投标货币

10.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

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上已上报后的网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时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 纸质版文件的编制：

13.3.1 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中标单位补交一正三副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光盘或 U 盘，包含可编辑 word 版，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1 份）投标文件一份（备案用）

13.3.2 投标文件封面及内容、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签字盖章必须一致。

13.3.3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 A4 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 8.1 至 8.3 项要求。

13.4 除投标人对投标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上传投标文件。

16.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2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时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会议邀请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18.2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注：解密时间为30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4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及纸质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8.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19. 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9.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0.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 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 采购人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	------	------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要求	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5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	无违纪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及《榆林市政府采购服

		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9	中小企业声明 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2.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服务内容；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性的审定。不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备注
1	投标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2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实质性条款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实质性条款；	
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其他情况：没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2.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响应，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送达。

22.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 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 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2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 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 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 22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评审总分为 100 分, 具体分值如下:

分项名称	评分标准	满分
投标报价 (1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企业的价格分数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10 分
养护管理 方案及考	1、根据本项目特点养护管理方案须包括管理服务理念、服务定位、服务目标、组织架构、养护管理体系、管理流程、养	31 分

核制度	护管理制度、养护操作规程、安全方案、安全措施、服务承诺十一项内容。每项内容 2 分，满分 22 分。 2、养护单位内部考核制度的内容包括(1)浇水、排水；(2)施肥；(3)修剪；(4) 松土除草；(5)病虫害防治；(6) 立柱、扶正；(7) 环境卫生及设施维护；(8) 宣传牌设置(9)对破坏绿化树木及设施行为的处查九项内容。每项内容 1 分，满分 9 分。 备注：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此项不得分，每有一处存在内容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内容前后矛盾、常识性错误、规范及标准性错误、科学原理错误、凭空编造、逻辑漏洞、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绿化养护 服务方案	1、根据养护内容及要求制定相应养护进度计划，6 分； 2、确保养护服务质量的技术措施，6 分； 3、确保养护安全作业保障措施，6 分； 4、环境保护措施，6 分； 5、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6 分； 6、确保服务期的技术组织措施，6 分； 7、施工进度表，3 分； 8、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3 分； 备注：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此项不得分，每有一处存在内容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内容前后矛盾、常识性错误、规范及标准性错误、科学原理错误、凭空编造、逻辑漏洞、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42 分
项目团队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保障方案包含①管理机构②岗位职责制度③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每项内容 3 分，满分 9 分。 备注：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此项不得分，每有一处存在内容缺陷扣	9 分

	0.5 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内容前后矛盾、常识性错误、规范及标准性错误、科学原理错误、凭空编造、逻辑漏洞、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专业技术人员评审依据：须具备园林或林业或林学等本项目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具备从事相应的绿化养护业务的技术能力和相关项目管理服务的能力，提供一份 2021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合同；每项内容 1.5 分。	
应急预案	根据本项目服务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各类应急预案，包括①对绿化养护服务中 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处理方式措施、②响应时间承诺两项内容。每项满分 1.5 分；应急预案总分为 3 分。 备注：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此项不得分，每有一处存在内容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内容前后矛盾、常识性错误、规范及标准性错误、科学原理错误、凭空编造、逻辑漏洞、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3 分
企业业绩	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承揽实施完成类似项目的企业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计 2.5 分，最高得 5 分。 评审依据：以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合同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5 分

23.3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3.3.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

货物)。

②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人须按照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3.3.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3.3.3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按照综合得分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人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 投标价格低的；
- (2) 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 (3) 服务承诺优的。

六、授予合同

25. 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26.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计委2002年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收取。

26.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6.1条或第27.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

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28. 其他

28.1 拒绝商业贿赂

28.1.1 投标人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29、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程序如下：

29.1 谈判小组

（1）原公开招标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现转为谈判小组。

（2）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9.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第二次谈判报价、最终评审等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人，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1）第一次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

（2）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人资格以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3）谈判过程：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

① 谈判方案（原投标方案）

② 售后服务措施

③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④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

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人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第二次谈判报价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第二次谈判报价。

（5）最终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第二次谈判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9.3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七、质疑与投诉

30、质疑及投诉

30.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

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投标人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榆林市通达路高科城 A 座 7 楼东户 3 室

联 系 人：张总

联系方式：17709120240

邮 箱：1638940637@qq.com

30.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采购内容

序号	地 段	面积 (m ²)
1	机场路道路两侧	686170
2	榆林大道北草坪绿地	120566
	草坪	51359.4
3	榆林大道北绿地	153072
4	榆林大道北绿地北段 彩虹桥	166026
5	榆林北出口绿地	170590
	北出口外围	22778
6	包茂交通岛及迎宾大道铁路桥西绿地	162716
	人民路西延社区公园	22920
7	孙家湾立交	128016
8	东城墙草坪绿地及兴中路草坪	114892
		45460
9	上郡南路（古塔土地所至三岔湾）	45345.6

绿化养护工作要求

全年养护作业按《绿化工程养护协议》标准执行，认真完成每项工作。

（一）浇水、排水：

浇水应根据不同植物生长特性、树龄、季节、土壤干湿程度确定。做到适时、适量、不遗漏。

1. 中央隔离带：

每次浇水要浇足浇透，深度达根部；水压不足时，及时使用水车浇水，水压不能太大，不能直冲沟土，浇水要充分均匀，严禁边行车边浇水，浇成“跑马水”。气候特别干旱时，除浇足水外，还应增加叶面喷水，保湿、减少蒸腾，雨季应注意防洪防涝，及时排除积水。

2. 道路两侧绿化带：

浇水要浇足浇透，深度达根部；在水压不足时，通过水车浇水及时补充。

3. 绿地及护坡：

以管路浇水为主，做到浇足浇透。

（二）施肥：

为确保园林植物正常生长发育，要定期对乔木、灌木、花卉、草坪等进行施肥。

1. 中央隔离带：

施肥应根据植物种类、树龄、立地条件、生长情况及肥料种类等具体情况而定，根据不同植物、生长状况、季节确定，基肥每年不少于一次，追肥每年不少于2次。中隔带大乔木采用穴施或带施施肥，密植花灌木绿篱以灌水液体施肥为主。

2. 道路两侧绿化带：

行道乔木采用穴施或带施施肥。

3. 绿地及护坡：

主要以撒施的形式，将肥料均匀撒入绿地及护坡。

（三）修剪：

1. 修剪的作用：修剪是最关键性的技术措施，其作用有培养树型，控制生长，更新复壮，减少伤害，促进开花。

2. 修剪的原则：修剪应根据植物的种类、习性、设计意图、养护季节、景观效果进行。

3. 修剪的目标：修剪后要求达到均衡树势、调节生长，花繁叶茂的目的。

（1）中央隔离带：

① 乔木修剪：一般只进行常规修枝，对主、侧枝尚未定型的树木可采取短截技术逐年形

成三级分枝骨架。

② 灌木修剪：一般以保持其自然姿态，疏剪过密枝条，保持内膛通风透光。对丛生灌木的衰老主枝，应本着“留新去老”的原则培养徒长枝或分期短截老枝进行更新。观花灌木和观花小乔木的修剪应掌握花芽发育规律，对当年新梢上开花的花木应于早春萌发前修剪，短截上年的开花枝条，促使新枝萌发。对当年形成花芽，次年早春开花的花木，应在开花后适度修剪，对着花率低的花枝要进行逐年更新。在多年生枝上开花的花木，应保持培养老枝，剪去过密新枝。

③ 花灌木定型修剪：分枝点以上树冠圆满，枝条分布均匀，生长健壮，花枝保留 3—5 个，随时清除侧枝、蘖芽。球型灌木应保持树冠丰满，形状良好。

④ 绿篱修剪必须在 5 月上旬和 10 月底以前进行，且修剪后做到轮廓清楚、线条整齐、顶面平整、高度一致，侧面上下垂直或上窄下宽。视生长情况，新生枝不得超过 5cm。

⑤ 抹芽：做到及时，树芽长度不得超出 2cm。

(2) 道路两侧绿化带：

行道树在同一路段的分枝点和高低、树高、冠幅大小应基本一致，针叶树应修剪茎部垂地枝条。上方有架空电力线时，应按电力部门的相关规定及时剪除影响安全的枝条。

(3) 绿地及护坡：

及时修剪并清理死树枯枝。

(四) 松土除草：

绿地杂草丛生，土壤板结，不但影响植物正常生长发育，还影响绿地景观效果。及时松土除草，提高土壤透气性，利于植物根部生长。松土深度 5-10cm，除草做到除小除早除了的原则，除草必须连根剔除，做到基本无杂草，每平方米不超 5 株杂草，高度不超 10cm。

(五) 病虫害防治

掌握园林植物病虫害发生规律，全面贯彻“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方针。采取化学防治、物理防治和生物防治等综合防治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

以防为主，使植物增强抗病虫害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处理；已经发生的病虫害要及时处理、防止蔓延成灾，做到园林树木无蛀干害虫的活虫、活卵，主干主枝上每 10cm² 介壳虫活虫数不得超过 1 头，较细枝条上平均每尺长度上不得超过 2 头，有虫株率控制在 4% 以下，黄叶、焦叶、卷叶和带虫网的叶片不得超过 5%。

(六) 立柱、扶正

1. 新栽大树和扶正后的树木应进行支柱。支柱材料在同一路段或区域内应当统一，支柱

方式要规范、整齐。支柱着力点应超过树高的 1/2 以上，支柱材料在着力点与树干接触处应铺垫软材，以免损伤树皮。

2. 倾斜度超过 10 度的树木，须进行扶正，落叶树在休眠期进行，常绿树在萌芽前进行。扶正前应先疏剪部分枝桠或进行短截，确保扶正树木的成活。

3. 扶正支柱需及时（特别是雨季、大风后或车损）发现、及时。每年雨季前要对支柱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对松动的支柱要及时加固，对坎入树皮的捆扎物要及时解除。

（七）环境卫生及设施维护

1. 随时保持养护区域清洁、美观，及时清除死树、枯枝、杂草，及时清除垃圾、砖头、瓦块等废弃物。

2. 清理出的废弃物堆在绿地现场不得超过当天。

3. 绿地设施（道牙、水管等）应保持完好无损，发现缺损应及时维修、更换。

4. 雨季做到及时排积水、淤泥等。

（八）宣传牌设置

设置爱绿护绿宣传牌，禁止有破坏绿化的管网未经批准进入绿地铺设。

（九）对破坏绿化树木及设施行为的处查加强巡查，安排专人进行巡查；与交警队协调，对损毁绿化的车辆进行追究；增设宣传标语，提示行人、车辆自觉爱绿护绿。

第五章 商务条款

一、服务期

- 1、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管养服务并验收合格。
- 2、服务地点：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指定地点。

二、合同价款

- 1、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次采购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养护作业任务完成 2 个月后按考核情况整改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 40%；养护任务完成 4 个月后组织验收整改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 30%；养护期满完成全部养护任务并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完成尾款结算。

- 2、结算方式：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执行，发票开采购人。

四、验收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项目由采购方组织，邀请省库专家和监督单位与采购方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监督方出具验收证明。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验收依据：

-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经济合同；
- 2、国内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

五、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章 合同条款

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绿化养护劳务用工合同

甲方：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乙方：

甲方将_____绿化委托乙方承包养护(简称养护)，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合作的原则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一般条款

1. 甲方将 边缘绿地 绿化养护委托乙方养护。

2. 合同期限为 合同签订后 365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管养服务并验收合格。。合同期满结束。

3. 委托方法为乙方整体承包方式。

二、绿化养护工作要求

全年养护作业按《绿化工程养护协议》标准执行，认真完成每项工作。

(一) 浇水、排水：

浇水应根据不同植物生长特性、树龄、季节、土壤干湿 程度确定。做到适时、适量、不遗漏。

1. 中央隔离带：

每次浇水要浇足浇透，深度达根部；水压不足时，及时使用水车浇水，水压不能太大，不能直冲沟土，浇水要充分 均匀，严禁边行车边浇水，浇成“跑马水”。气候特别干旱时，除浇足水外，还应增加叶面喷水，保湿、减少蒸腾，雨 季应注意防洪防涝，及时排除积水。

2. 道路两侧绿化带：

浇水要浇足浇透，深度达根部；在水压不足时，通过水车浇水及时补充。

3. 绿地及护坡：

以管路浇水为主，做到浇足浇透。

(二) 施肥：

为确保园林植物正常生长发育，要定期对乔木、灌木、花卉、草坪等进行施肥。

1. 中央隔离带：

施肥应根据植物种类、树龄、立地条件、生长情况及肥料种类等具体情况而定，根据不同植物、生长状况、季节确定，基肥每年不少于一次，追肥每年不少于 2 次。中隔带大乔木采用穴施或带施施肥，密植花灌木绿篱以灌水液体施肥为主。

2. 道路两侧绿化带：

行道乔木采用穴施或带施施肥。

3. 绿地及护坡：

主要以撒施的形式，将肥料均匀撒入绿地及护坡。

（三）修剪：

1. 修剪的作用：修剪是最关键性的技术措施，其作用有培养树型，控制生长，更新复壮，减少伤害，促进开花。

2. 修剪的原则：修剪应根据植物的种类、习性、设计意图、养护季节、景观效果进行。

3. 修剪的目标：修剪后要求达到均衡树势、调节生长，花繁叶茂的目的。

（1）中央隔离带：

① 乔木修剪：一般只进行常规修枝，对主、侧枝尚未定型的树木可采取短截技术逐年形成三级分枝骨架。

② 灌木修剪：一般以保持其自然姿态，疏剪过密枝条，保持内膛通风透光。对丛生灌木的衰老主枝，应本着“留新去老”的原则培养徒长枝或分期短截老枝进行更新。观花灌木和观花小乔木的修剪应掌握花芽发育规律，对当年新梢上开花的花木应于早春萌发前修剪，短截上年的开花枝条，促使新枝萌发。对当年形成花芽，次年早春开花的花木，应在开花后适度修剪，对着花率低的花枝要进行逐年更新。在多年生枝上开花的花木，应保持培养老枝，剪去过密新枝。

③ 花灌木定型修剪：分枝点以上树冠圆满，枝条分布均匀，生长健壮，花枝保留 3—5 个，随时清除侧枝、蘖芽。球型灌木应保持树冠丰满，形状良好。

④ 绿篱修剪必须在 5 月上旬和 10 月底以前进行，且修剪后做到轮廓清楚、线条整齐、顶面平整、高度一致，侧面上下垂直或上窄下宽。视生长情况，新生枝不得超过 5cm。

⑤ 抹芽：做到及时，树芽长度不得超出 2cm。

（2）道路两侧绿化带：

行道树在同一路段的分枝点和高低、树高、冠幅大小应基本一致，针叶树应修剪茎部垂地枝条。上方有架空电力线时，应按电力部门的相关规定及时剪除影响安全的枝条。

（3）绿地及护坡：

及时修剪并清理死树枯枝。

（四）松土除草：

绿地杂草丛生，土壤板结，不但影响植物正常生长发育，还影响绿地景观效果。及时松土除草，提高土壤透气性，利于植物根部生长。松土深度 5-10cm，除草做到除小除早除了的原则，除草必须连根剔除，做到基本无杂草，每平方米不超 5 株杂草，高度不超 10cm。

（五）病虫害防治

掌握园林植物病虫害发生规律，全面贯彻“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采取化学防治、物理防治和生物防治等综合防治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

以防为主，使植物增强抗病虫害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处理；已经发生的病虫害要及时处理、防止蔓延成灾，做到园林树木无蛀干害虫的活虫、活卵，主干主枝上每 10cm² 介壳虫活虫数不得超过 1 头，较细枝条上平均每尺长度上不得超过 2 头，有虫株率控制在 4%以下，黄叶、焦叶、卷叶和带虫网的叶片不得超过 5%。

（六）立柱、扶正

1. 新栽大树和扶正后的树木应进行支柱。支柱材料在同一路段或区域内应当统一，支柱方式要规范、整齐。支柱着力点应超过树高的 1/2 以上，支柱材料在着力点与树干接触处应铺垫软材，以免损伤树皮。

2. 倾斜度超过 10 度的树木，须进行扶正，落叶树在休眠期进行，常绿树在萌芽前进行。扶正前应先疏剪部分枝桠或进行短截，确保扶正树木的成活。

3. 扶正支柱需及时（特别是雨季、大风后或车损）发现、及时。每年雨季前要对支柱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对松动的支柱要及时加固，对坎入树皮的捆扎物要及时解除。

（七）环境卫生及设施维护

1. 随时保持养护区域清洁、美观，及时清除死树、枯枝、杂草，及时清除垃圾、砖头、瓦块等废弃物。

2. 清理出的废弃物堆在绿地现场不得超过当天。

3. 绿地设施（道牙、水管等）应保持完好无损，发现缺损应及时维修、更换。

4. 雨季做到及时排积水、淤泥等。

（八）宣传牌设置

设置爱绿护绿宣传牌，禁止有破坏绿化的管网未经批准进入绿地铺设。

（九）对破坏绿化树木及设施行为的处查加强巡查，安排专人进行巡查；与交警队协调，对损毁绿化的车辆进行追究；增设宣传标语，提示行人、车辆自觉爱绿护绿。

三、检查和验收

(一) 各管理所按周、月、季度制定工作计划对养护工队下达具体养护要求。甲方管理所每天负责布置养护任务并按时督促检查完成情况。

(二) 养护管理科负责综合考评。制定奖惩办法，组成考核小组，定期对养护工队进行检查评比。形成记录作为支付的依据。甲方管理所、养护管理科和乙方三方签字确认。

四、双方责任和义务

(一) 甲方责任

1. 全面监督、指导、检查、验收乙方工作。
2. 在检查时如发现有不合格之处，应以“质量整改通知书”的形式书面通知乙方。
3. 及时为乙方办理结算，按时支付费用。

(二) 乙方责任

1. 认真按合同标准养护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
2. 对甲方验收不合格之处，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并提供书面整改材料。
3. 统一着装，做到工完场清，生产垃圾日产日清，文明作业。
4. 为保证管理到位，乙方应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做好日常养护记录，建立绿化养护技术档案。
5. 遇有紧急养护任务，乙方应随叫随到。
6. 乙方负责办理所有用工人员的工伤保险。

五、合同中标价

中标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

六、结算及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养护作业任务完成 2 个月后按考核情况整改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 40%；养护任务完成 4 个月后组织验收整改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 30%；养护期满完成全部养护任务并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完成尾款结算。

七、安全协议

(一) 乙方负责人是该劳务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依照规定承担一切事故责任。

(二) 乙方服从甲方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

(三)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的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进行施工作业，对未按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施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 乙方在施工作业中, 盲目蛮干, 违章作业, 违反劳动纪律, 违反操作规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 乙方不按甲方要求盲目施工, 发生因工或者非因工人员伤亡事故,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 乙方发生轻伤、重伤,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 在任何时间, 乙方加强交通安全管理, 若发生交通事故, 造成的财产和人员伤亡等事故,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其它事项

(一) 甲方应根据乙方事先通知的作业计划, 安排专门人员协调解决水电等配套工作。

(二) 如遇不可抗拒自然灾害(如强风、冰雹等)造成重大损失由甲乙双方商议解决办法, 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 由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同意, 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五)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两份, 副本肆份), 甲方肆份(正本一份, 副本叁份), 乙方两份(正、副本各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乙方盖章:

甲方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

甲方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 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4.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5.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项目编号：

正（副）本

榆林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采购 2025 年边缘绿地管养服务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盖章）：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目 录

(自拟)

一、投标函

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收到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经过对施工现场的踏勘及澄清疑问，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我们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投标的要约内容，以本投标文件向你方发包的_____（项目名称）公开招标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1、本文件的所有内容，组成了我们的投标文件，并且该文件内的所有内容都是真实的。

2、我们与招标人不存在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利害关系。我们单位负责人与其它投标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3、我们完全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程序及评标方法，我们完全接受并认同招标文件（包括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4、我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政府采购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参加投标。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接到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起 10 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本投标书的约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5、经认真考虑和详细计算，我们在此报出最优惠的价格参与竞争（详见《投标报价表》）。

6、对于招标人要求进一步提供的其它资料，我们愿意尽快提供或答复。

7、投标有效期为：_____天。

8、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联系，请寄到下列地址：

投 标 人（公章）：_____

地 址 /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	人 民 币 (大 写)： 元 人 民 币 (小 写)： 元
服务期	
备注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 注：1. 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涉及的采购清单进行报价。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货物须填写产品的品牌及规格型号。
4. 上述投标总报价包含了供应商为此项目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在整个合同期内不做调整。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三、商务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说明：

- 1、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填写。
- 2、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响应说明填写：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采购人）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企业 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工商登记机关			
	网 址			
法定代 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4-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名		性 别	
	职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第一章 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年月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年月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此附件；如由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六、实施方案

投标人可结合《评标办法》中各评审要素编制投标技术方案，格式自定。

附表一：投标人主要业绩证明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采购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注：1. 投标单位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表后须附业绩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工作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岗位情况

- 注：1. “岗位情况”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是在岗、返聘还是外聘。
2.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3. 投标人应书面承诺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三：本项目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本项目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 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表后须附身份证、毕业证等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致：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五）

致：陕西众信玖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函。**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供应商（盖章）：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年月日

第八章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 内容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805&ZtbSoftType=tbballinclusive>，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①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qxianyang/login.html>；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②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③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成交供应商补交一正二副 纸质响应文件及电子版（光盘或 U 盘，包含可编辑 word 版，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1 份）响应文件一份（备案用）

④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⑤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⑥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